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年5月19日，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接到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菱集团”）的通知，华菱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2017年5月17日，华菱集团与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银国际”）签订了《股份质押合同》，将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中的600,000,00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.90%）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银国际，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冻结且不能转让。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。详情见下表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华菱集团	是	600,000,000股	2017年5月18日	2022年5月18日	中银国际	33.21%	偿还债务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华菱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,806,560,875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9.91%，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；华菱集团已累计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数为1,306,674,462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3.33%；因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存放

于华泰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的股份数为 318,512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.56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19日